

教务〔2022〕22号

关于对2022届本科毕业论文(设计)进行查重检测 与质量抽检评估的通知

各系(院)：

根据《学位论文作假行为处理办法》(教育部第34号令)、《本科毕业论文(设计)抽检办法(试行)》(教督〔2020〕5号)、《山西省学士学位论文质量抽检办法》(晋学位办〔2016〕4号)、《忻州师范学院学位论文作假行为处理实施细则》(试行)(院政字〔2013〕79号)，学院决定对2022届本科毕业论文(设计)进行查重检测与质量抽检评估，现将相关事宜通知如下：

一、检测与抽检办法

1. 检测工作由教务部统一管理，各教学系(院)具体实施，采用“中国知网”大学生论文检测系统进行把关检测；质量抽检评估工作于本年度授予学士学位前进行，抽检比例为5%，具体时间另行通知。

2. 拟检测毕业论文均需提交word格式的电子版材料，要求为：完整的毕业论文(设计)，从封皮到附录；电子文档命名为：学号_姓名_篇名.docx。

3. 各系(院)应根据检测工作安排，按时完成检测与抽检工作，向学生切实履行告知义务，并督促指导教师切实履行工作职责，论文经指导教师审阅后方可提交检测。

二、检测与抽检程序

1. 各系（院）应在各自学位评定分委员会领导下，指派专人负责论文查重工作。

2. 学院的毕业论文（设计）检测查重分两次进行。第一次全部毕业生论文（设计）进行全检，检测查重总文字复制比小于等于 20%为合格，总文字复制比超过 20%的毕业论文（设计）需要进行二次检测，第二次检测后总文字复制比仍超过 20%，本年度不能参加答辩。教务部按毕业生人数的 120%给予各系（院）检测次数权限，其中 100%用于第一次检测，20%用于二次检测。若二次检测次数不够用，可向教务部实践教学科提出书面申请，书面申请须由系（院）负责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。

3. 系统在 5 月 18 号开通，各系（院）可随时进行第一次检测，第一次检测一般在 5 月 25 日前完成；第一次检测未通过者，学生要在导师指导下进行认真修改，并在 6 月 5 日前完成二次检测。

4. “中国知网”大学生论文检测系统忻州师范学院系统登录网址：
<http://xztu.check.cnki.net/>或者中国知网官方网址：
<http://check.cnki.net/pmlc/>。

5. 各系（院）完成毕业论文（设计）登分工作后，务必在 6 月 15 日前将本科毕业论文（设计）一览表、毕业论文（设计）全文 PDF 版（以“学号_姓名_篇名”命名）、系统自动生成导出的 Excel 报告、优秀毕业论文（设计）全文 word 版分别建文件夹通过钉钉发给李一君，《优秀毕业论文（设计）推荐表》纸质版报送教务部实践教学科（崇学楼 A118 室）。

三、其他

各系（院）要按照通知要求，组织学生、指导教师认真学习《忻州师范学院学位论文作假行为处理实施细则》（试行）（院政字〔2013〕

79号)，统一思想，提高认识，积极组织，统筹安排，确保本年度毕业论文（设计）查重与评估检测工作顺利进行，并按时完成毕业论文(设计)的其他各项工作。

教务部

2022年5月14日